证券代码：688696　证券简称：极米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2

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9月19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成都市高新区天府软件园A区4栋）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53
普通股股东人数	15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5,709,04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5,709,04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8.497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8.497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肖适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5人；

2、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680,754	99.8899	26,619	0.1035	1,673	0.0066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方案的议案》

2.01 议案名称：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671,573	99.8542	26,619	0.1035	10,854	0.0423

2.02 议案名称：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671,573	99.8542	26,619	0.1035	10,854	0.0423

2.03 议案名称：发行时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671,573	99.8542	26,619	0.1035	10,854	0.0423

2.04 议案名称：发行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671,573	99.8542	26,619	0.1035	10,854	0.0423

2.05 议案名称：发行规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671,573	99.8542	26,619	0.1035	10,854	0.0423

2.06 议案名称：发行对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671,573	99.8542	26,619	0.1035	10,854	0.0423

2.07 议案名称：定价原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671,573	99.8542	26,619	0.1035	10,854	0.0423

2.08 议案名称：发售原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671,573	99.8542	26,619	0.1035	10,854	0.0423

2.09 议案名称：筹资成本分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671,573	99.8542	26,619	0.1035	10,854	0.0423

2.10 议案名称：发行中介机构的选聘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671,573	99.8542	26,619	0.1035	10,854	0.0423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发行H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671,573	99.8542	26,619	0.1035	10,854	0.0423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申请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671,573	99.8542	26,619	0.1035	10,854	0.0423

5、议案名称：《关于H股股票发行并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671,573	99.8542	26,619	0.1035	10,854	0.0423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671,573	99.8542	26,619	0.1035	10,854	0.0423

7、议案名称：《关于制定公司于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相关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7.01 议案名称：《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671,573	99.8542	26,619	0.1035	10,854	0.0423

7.02 议案名称：《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草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671,573	99.8542	26,619	0.1035	10,854	0.0423

7.03 议案名称：《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671,573	99.8542	26,619	0.1035	10,854	0.0423

8、议案名称：《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于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8.01 议案名称：《关联(连)交易管理制度(草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671,573	99.8542	26,619	0.1035	10,854	0.0423

8.02 议案名称：《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草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671,573	99.8542	26,619	0.1035	10,854	0.0423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聘请H股发行与上市的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671,573	99.8542	26,619	0.1035	10,854	0.0423

10、议案名称：《关于增选独立董事并确定董事角色的议案》

10.01 议案名称：《关于增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671,573	99.8542	26,619	0.1035	10,854	0.0423

10.02 议案名称：《关于确定董事角色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671,573	99.8542	26,619	0.1035	10,854	0.0423

11、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发行H股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671,573	99.8542	26,619	0.1035	10,854	0.0423

1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671,573	99.8542	26,619	0.1035	10,854	0.0423

1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096,779	95.7861	388,676	4.0926	11,514	0.1213

1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096,779	95.7861	388,676	4.0926	11,514	0.1213

1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097,439	95.7930%	388,676	4.0926%	10,854	0.1144

1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097,439	95.7930	388,676	4.0926	10,854	0.1144

17、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324,397	98.5038	382,976	1.4896	1,673	0.0066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议案》	9,468,677	99.7020	26,619	0.2802	1,673	0.0178
2.01	上市地点	9,459,496	99.6054	26,619	0.2802	10,854	0.1144
2.02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9,459,496	99.6054	26,619	0.2802	10,854	0.1144
2.03	发行时间	9,459,496	99.6054	26,619	0.2802	10,854	0.1144
2.04	发行方式	9,459,496	99.6054	26,619	0.2802	10,854	0.1144
2.05	发行规模	9,459,496	99.6054	26,619	0.2802	10,854	0.1144
2.06	发行对象	9,459,496	99.6054	26,619	0.2802	10,854	0.1144
2.07	定价原则	9,459,496	99.6054	26,619	0.2802	10,854	0.1144
2.08	发售原则	9,459,496	99.6054	26,619	0.2802	10,854	0.1144
2.09	筹资成本分析	9,459,496	99.6054	26,619	0.2802	10,854	0.1144
2.10	发行中介机构的选聘	9,459,496	99.6054	26,619	0.2802	10,854	0.1144
3	《关于公司发行H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9,459,496	99.6054	26,619	0.2802	10,854	0.1144
4	《关于公司申请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9,459,496	99.6054	26,619	0.2802	10,854	0.1144
5	《关于H股股票发行并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9,459,496	99.6054	26,619	0.2802	10,854	0.1144
6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9,459,496	99.6054	26,619	0.2802	10,854	0.1144
7.01	《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9,459,496	99.6054	26,619	0.2802	10,854	0.1144
7.02	《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草案)》	9,459,496	99.6054	26,619	0.2802	10,854	0.1144
7.03	《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	9,459,496	99.6054	26,619	0.2802	10,854	0.1144
8.01	《关联(连)交易管理制度(草案)》	9,459,496	99.6054	26,619	0.2802	10,854	0.1144
8.02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草案)》	9,459,496	99.6054	26,619	0.2802	10,854	0.1144
9	《关于公司聘请H股发行与上市的审计机构的议案》	9,459,496	99.6054	26,619	0.2802	10,854	0.1144
10.01	关于增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9,459,496	99.6054	26,619	0.2802	10,854	0.1144
10.02	关于确定董事角色的议案	9,459,496	99.6054	26,619	0.2802	10,854	0.1144
11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发行H股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9,459,496	99.6054	26,619	0.2802	10,854	0.1144
12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459,496	99.6054	26,619	0.2802	10,854	0.1144
13	《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9,096,779	95.7861	388,676	4.0926	11,514	0.1213
14	《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9,096,779	95.7861	388,676	4.0926	11,514	0.1213
15	《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9,097,439	95.7930	388,676	4.0926	10,854	0.1144
16	《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9,097,439	95.7930	388,676	4.0926	10,854	0.1144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8、10、13、14、15、16、17为普通决议议案，由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数量的过半数表决通过；议案1-7、9、11、12为特别决议议案，由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数量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1-16已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议案2、7、8、10为逐项表决的议案，每个子议案均通过审议。

4、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关联方已对议案13、14、15、16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浒律师、张艳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极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688793　证券简称：倍轻松　公告编号：2025-065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COO郑小亚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郑小亚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COO职务。辞职后，郑小亚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郑小亚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一) 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郑小亚	副总经理、COO	2025年9月19日	2026年11月30日	个人原因	否	不适用	否

(二) 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郑小亚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离任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郑小亚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但通过"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账户号码：B887090518)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6,452股。郑小亚先生离任后，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执行。

郑小亚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郑小亚先生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003010　证券简称：若羽臣　公告编号：2025-091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香港联交所递交H股发行并上市的申请并刊发申请资料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9月19日向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递交了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并于同日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刊登了本次发行的申请材料。该申请材料为公司按照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以下简称"香港证监会")及香港联交所的要求编制和刊发，为草拟版本，其所载资料可能会适时作出更新及修订，投资者不应根据其中的资料作出任何投资决定。

鉴于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将仅限于符合相关条件的境外投资者及依据中国相关法律法规有权进行境外证券投资的境内合格投资者，公司将不会在境内证券交易所的网站和符合境内监管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刊登该申请资料，但为使境内投资者及时了解该等申请资料披露的本次发行以及公司的其他相关信息，现提供该申请资料在香港联交所网站的查询链接供查询：

中文：

https://www1.hkexnews.hk/app/sehk/2025/107689/documents/sehk25091900926_c.pdf

英文：

https://www1.hkexnews.hk/app/sehk/2025/107689/documents/sehk25091900927.pdf

需要特别予以说明的是，本公告仅为境内投资者及时了解本次发行的相关信息而作出。本公告以及本公司刊登于香港联交所网站的申请资料均不构成也不得视作对任何个人或实体收购、购买或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H股的要约或要约邀请。

公司本次发行尚需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香港证监会和香港联交所等相关政府机关、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的批准、核准或备案，并需综合考虑市场情况以及其他因素方可实施，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002755　证券简称：奥赛康　公告编号：2025-050

北京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9月19日(星期五)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9月1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9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现场会议地点：南京江宁荟枫酒店5楼一号会议室。

6、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庆财先生。

7、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11日(星期四)。

8、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和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124人，代表股份703,991,338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5.8480%。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共计6人，代表股份699,019,106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5.3123%；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118人，代表股份4,972,232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357%。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120人，代表股份32,218,045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712%。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中小股东或委托代理人2人，代表股份27,245,813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355%；参加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18人，代表股份4,972,232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357%。

3、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庆财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指派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表决情况：同意703,804,42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34%；反对36,0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1%；弃权150,87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32,031,13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199%；反对36,0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19%；弃权150,87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683%。

(2)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公司章程》修订完成后，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原监事会主席陈靖、职工代表监事薛红芳、赵砚荣的监事职务随之终止。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

2、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2.01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表决情况：同意699,714,4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925%；反对4,125,84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861%；弃权151,07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5%。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27,941,12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7251%；反对4,125,84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867%；弃权151,07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689%。

(2)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0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表决情况：同意699,714,4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925%；反对4,125,84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861%；弃权151,07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5%。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27,941,12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7251%；反对4,125,84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8060%；弃权151,07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689%。

(2)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03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1)表决情况：同意699,713,6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924%；反对4,125,84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861%；弃权151,87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27,940,32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7226%；反对4,125,84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8060%；弃权151,87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714%。

(2)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04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1)表决情况：同意699,709,0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917%；反对4,130,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867%；弃权151,87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27,935,77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7085%；反对4,130,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8201%；弃权151,87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714%。

(2)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05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表决情况：同意699,709,0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917%；反对4,130,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867%；弃权151,87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27,935,77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7085%；反对4,130,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8201%；弃权151,87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714%。

(2)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06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表决情况：同意699,701,3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906%；反对4,138,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878%；弃权151,87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27,928,07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6846%；反对4,138,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8440%；弃权151,87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714%。

(2)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07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表决情况：同意699,713,72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924%；反对4,125,84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861%；弃权151,77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27,940,42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7229%；反对4,125,84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8060%；弃权151,77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711%。

(2)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上述议案1.00、2.01、2.02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余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

根据会议统计结果，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由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表决权票数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指派吴从英律师、李乐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关于北京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北京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北京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000498　证券简称：山东路桥　公告编号：2025-96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辞职的情况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副总经理赵明学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赵明学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留在公司，继续担任其他管理职务。赵明学先生原定任期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赵明学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赵明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及公司董事会无意见分歧，亦无任何事项需提请公司股东注意。

赵明学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规范公司治理、加强投资者关系、开展资本运作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其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突出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况

为保障相关工作顺利进行，公司于2025年9月1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安耀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同意聘任安耀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安耀峰先生简历及联系方式如下：

安耀峰，男，1976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工程硕士学位，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曾任公司职工监事、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经营开发部经理、公司经营开发部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原山东鲁桥建设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山东高速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总经济师。

安耀峰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安耀峰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受到中国证监会惩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联系方式：

电话